

驻村工作队员学习资料



河南省抽调机关干部驻村工作办公室编

驻村工作队员学习资料

(内部学习材料)

河南省抽调机关干部驻村工作办公室编

目 录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1994 年 11 月 5 日) 中发[1994]10 号	(1)
中共中央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通知(1999 年 2 月 13 日) 中发[1999]5 号.....	(1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01 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2001 年 1 月 11 日) 中发[2001]2 号.....	(21)
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农村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的意见(2000 年 11 月 30 日) 中办发[2000]24 号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1998 年 11 月 4 日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39)
胡锦涛、温家宝、曾庆红同志在全国“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00 年 12 月 3 日)	(45)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处理好当前农村经济发展中几个重要问题的通知(2000 年 11 月 17 日) 豫发[2000]20 号	(96)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01 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2001 年 3 月 2 日) 豫发[2001]5 号	(105)

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在农村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2000年12月22日)
豫办〔2000〕39号 (118)

陈奎元、支树平、陈全国、王明义同志在全省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01年1月6日) (129)

李克强省长在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节选)(2001年2月12日) (183)

李成玉、王明义同志在省委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01年2月7日) (190)

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抽调省、市、县、乡机关干部组成驻村工作队到农村工作的方案》的通知(2001年2月26日) 豫办〔2001〕7号 (228)

陈奎元同志在全省抽调机关干部驻村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2001年2月28日) (234)

支树平同志在抽调省直机关干部驻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01年2月28日) (242)

支树平同志在省直驻村干部培训会上的讲话(2001年3月8日) (248)

按照“三个代表”要求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为农村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省委组织部 (265)

认清形势 明确任务 扎实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 省委宣传部 (283)

深入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保持农村社会稳定 促进农

村改革发展.....	省委政法委	(296)
深入贯彻《村委会组织法》推进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	省民政厅	(317)
全面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 努力增加农民收入		
.....	省农业厅	(338)
加快推进农村税费改革 努力加强县乡财政建设		
.....	省财政厅	(351)
我省扶贫开发工作及展望		
省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		(372)
实践“三个代表”思想 深入开展“三队”活动		
.....	周口市公安局	(387)
认真实践“三个代表” 做人民群众的公仆		
.....	中共扶沟县崔桥镇党委书记郝桃枝	(400)
抓经济 求发展 认真实践“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		
.....	濮阳县庆祖镇西辛庄村党支部书记李连成	(412)
河南省驻村工作队队员守则(2001年3月)		(424)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 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

(1994 年 11 月 5 日) 中发[1994]1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各大军区党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部委党组(党委)，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为了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的决定，大力加强农村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基层组织建设，推进农村的改革、发展、稳定和全面进步，特作如下通知。

一、实现新时期党在农村的历史任务，必须大力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1、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正处在关键时期。全党全国人民正在为本世纪末初步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实现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的目标努力奋斗。农业是国民经济和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础。农民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支基本依靠力量。在今后几年中，我国农业要登上新台阶，农村改革要有新进展，农村社会面貌要有新变化，全国大多数农村要达到小康标准，任务十分艰巨。必须动员各方面的力量，作出艰苦的努力，其中最重的一项基础工作，就是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建设好全国农村 80 多万个基层组织，才能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把亿万农民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凝聚成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强大力量，推进农村改革的深化、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全党同志必须从全局的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

重大意义。

2、几年来,特别是邓小平视察南方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以来,各级党委按照中央的部署,积极推进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做了大量工作,收到了明显成效。我国农村深刻变化和巨大进步,与农村基层组织 and 广大基层干部、共产党员的辛勤工作是分不开的。对此,必须充分肯定。同时应当清醒地看到,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农村基层组织面临着许多新情况,程度不同地存在一些同新形势不相适应的问题。主要是:相当一部分基层组织领导班子整体功能不强,尤其缺少带领农民群众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加快奔小康步伐的本领;年富力强的基层干部和青年党员普遍偏少;随着二、三产业的迅速发展,各种形式的新的经济组织大量出现,外出流动的党员越来越多,基层党组织的设置和工作内容、工作方式亟待调整和改进;不少村双层经营体制不健全,集体经济实力薄弱,无力为农户提供必要的服务,缺乏凝聚群众的物质基础;特别是还有一部分基层组织软弱涣散,有的甚至处于瘫痪状态。这些问题的存在,同有些地方领导机关忽视基层组织建设有着密切的关系,必须引起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否则,不仅难以完成新时期党在农村的历史任务,而且将严重削弱甚至动摇党在农村的工作基础。

当前,我国农村总的形势是好的。农村的改革和建设面临着良好的机遇。各级党委务必认清形势,抓住有利时机,下真功夫、苦功夫,大力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使这方面的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务必收到明显效果。

二、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主要目标和指导思想

3、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包括乡(镇)、村两级,重点是村。今后几年,要努力实现以下五项目标:一是建设一个好领导班子,尤其要有一个好书记,能够团结带领群众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二是培养锻炼一支好队伍,共产党员能够发挥先

锋模范作用,干部能够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共青团员能够发挥助手和后备军作用。三是选准一条发展经济的好路子,充分发挥当地优势,加快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步伐。四是完善一个好经营体制,把集体统一经营的优越性和农户承包经营的积极性结合起来,增强经济发展的活力,引导和帮助农民走共同富裕的道路。五是健全一套好的管理制度,体现民主管理原则,保证工作有效运转,使村级各项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4、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县(市)都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按照“五个好”的目标,制订今后几年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总体规划,并按年度组织实施。对不同情况的基层组织,要提出不同的要求,实行分类指导。当务之急,是力争在3年内把处于软弱涣散和瘫痪状态的基层组织整顿和建设好,真正解决阻碍改革、发展、稳定的突出问题。尤其对由于领导班子的原因经济长期落后的村,社会治安严重混乱的村,干群关系特别紧张的村,宗族、宗教干预和把持村务的村,邪恶势力横行乡里的村,要选派得力干部下去,依靠当地党员、干部和群众,逐个进行整顿。对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力、经济发展快、社会风气好的先进村,要对领导班子建设提出更高的要求,对经济发展提出新的目标,使各方面工作更上一层楼,充分发挥其示范、辐射、带动作用。对中间状态的村,要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加快经济发展步伐,搞好精神文明建设,如期实现小康目标。

5、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全部工作,必须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相统一,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认真贯彻以下指导思想和工作方针。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要着眼和落脚于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农村政策的有效贯彻执行,团结带领广大农民群众为实现农村发展的宏伟目标努力奋斗。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

心,以奔小康、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目标,使搞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与推动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结合起来,相互促进。既要防止脱离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就基层组织抓基层组织的倾向,也要防止就经济抓经济,忽视基层组织建设的倾向。

——抓住党组织建设这个关键,贯彻从严治党的方针,从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以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带领农民群众实现共同富裕和共同进步中的核心领导作用。

——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作为一个系统工程,配套地抓好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同时抓好以增强服务功能为重点的经营体制建设,以民主管理为主要内容的工作制度建设。这几项建设是相互联系的整体,要全面搞好,不能单打一。

——要在改革和发展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推广已有的成功经验,并在实践中丰富、完善、提高,同时随着形势的发展,大胆探索,勇于试验,创造和积累新的经验,把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提高到新水平。

三、村党支部和其他组织要把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团结带领农民群众奔小康作为根本任务

6、全面发展农村经济,保证农产品有效供给,增加农民收入,是党在农村的中心任务,也是广大农民群众的愿望和要求。农村基层党组织要紧紧抓住这个中心,按照市场需求,发挥本地优势,拓宽致富门路,加快经济发展的步伐。要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方针。要树立大农业、大市场、大流通的观念,保持粮食、棉花稳定增产,积极发展多种经营。大力发展乡镇企业,逐步走贸工农一体化、产供销一条龙的路子。要有计划地组织农村劳动力,投入农田基本建设,发展二、三产业,建设小城镇。先富起来的乡村要带动帮助贫困乡村共同致富。经济落后的乡村,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挖掘本地潜

力,加强同发达地区的互利合作,加快脱贫致富的步伐。

7、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是我国农村的基本经济制度。家庭承包经营要长期稳定,在此基础上,要充实集体统一经营的内容,逐步壮大集体经济实力,增强服务功能,使集体经济内部统一经营和家庭承包分散经营两个层次都得到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的主要途径是:搞好清理财务工作,把集体资产管理好、利用好;完善各业承包责任制,按照合同合理提取承包金;充分利用本地资源,积极组织开发性生产,兴办经济实体,大力发展乡村工业和第三产业,等等。对贫困地区发展乡村企业和多种经营,要加大扶持力度。

8、农村基层党组织必须认真贯彻“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紧紧抓住发展农村生产力这个中心,同时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广大农民的思想道德水平和科学文化水平。深入开展创建文明村镇、文明农户活动。针对农民特别是青年农民的思想状况,采取他们易于接受的方式,加强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坚持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法制教育,大力提倡艰苦奋斗、勤劳致富、互助互爱的精神。要丰富农村文化生活,推动移风易俗,同时加强对农村文化市场的管理和监督,坚决打击印制、扩散内容反动、色情淫秽书刊和音像制品及其他非法出版物等违法活动,坚定不移地用健康、文明、进步思想和风尚占领农村阵地。

四、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

9、党支部建设要重点抓好领导班子建设,选好支部书记,形成能带领农民群众奔小康的坚强集体。要解放思想,按照德才兼备的原则,选拔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公正廉洁、年富力强、能带领群众致富的人,担任支部书记。尤其要注意选用那些尊重知识和人才、善于聚才用才的人。对经过实践考验,胜任工作,群众拥护的现任支部书记,要给予支持。确实难以胜任

的,要及时调整。有的村一时没有适合担任支部书记的人选,可以采取从党政机关、乡镇企业挑选优秀分子到村任职等办法解决。要开阔视野,拓宽渠道,有计划地从在乡知识青年、退伍军人、乡村企业骨干、外出务工经商的优秀分子中,发现人才,精心培养,经过几年努力,使每个县、乡形成既能带领群众实现本世纪末的奋斗目标,又能在进入 21 世纪后发挥骨干作用的村级干部群体。

10、根据新的情况合理调整基层党组织设置,改进领导方式和工作方法。适应农村产业结构、劳动力就业结构以及党员分布情况的变化,党组织要及时调整设置形式。党支部、村委会、集体经济组织主要领导成员可以适当交叉兼职,保持精干,注重工作效率。经济发展比较快,党员比较多的村,可以酌情成立村党委或村总支。农工商各业都比较发达的村,可改变单纯以行政村或居住区域建立党组织的格局,根据需要在某些行业和规模较大、党员较多的企业建立党组织。各种所有制的经济组织,凡是有党员 3 人以上的,都应建立党组织;不足 3 人的,可与其他单位联合建立党组织。所有基层党组织都要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建立健全工作制度,积极主动地开展活动,加强党内监督。

11、加强和改进对农村党员的教育和管理,帮助党员全面提高素质,增强党性。从现在起,用 3 年左右时间,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全体农村党员开展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学习党章活动。学习要联系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促进农村基层组织的“五个好”建设,推动后进乡村的转化。这项工作,主要由县(市)委负责组织实施。要坚持、完善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目标责任制。把必要的集中教育与经常教育结合起来,思想教育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发扬积极因素与克服消极因素结合起来,坚持党的民主生活会制度与坚持民主评议党员结合起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活力。要用各种生动活泼的形式,开

展争创先进党支部、争当优秀党员的活动,使教育与两个文明建设相互促进。对优秀党员要大力表彰,不合格的党员应分别情况妥善处理,证据确凿的腐败分子必须坚决清除。要加强对离乡外出做工经商的党员的教育管理,抓紧研究和试行对农村外出党员实行统一的流动党员活动证制度,使他们能及时参加外出所在地区党组织的生活,既接受教育和监督,又能得到必要的帮助和关心。

12、认真做好在优秀青年积极分子中培养和发展党员的工作。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扭转农村青年党员绝对数量下降的趋势。对那些长期没有发展党员,以致党员队伍严重老化的乡村,要抓紧帮助解决存在的问题。要加强在妇女中培养和发展党员的工作。发展新党员,必须把工作基础放在切实加强对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上,严格执行党章及有关规定,坚持标准,保证质量。共青团组织要做好推荐优秀团员作党员发展对象的工作。

五、健全村民自治组织、集体经济组织和群团组织,促进村级各项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

13、要认真贯彻执行《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健全村民委员会和村民小组,完善村民自治制度,更好地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组织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作用。党支部要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领导,支持村民委员会依法开展工作。村民委员会必须把自己置于党支部领导之下,积极主动地做好职责范围内的工作。乡镇政府应当尊重村民委员会的法律地位,支持其工作;村民委员会应当积极取得乡镇政府的指导、支持和帮助,在履行村民自治职能的同时,积极完成乡镇政府布置的工作任务。要广泛开展依法建制、以制治村、民主管理活动,调动农民群众当家作主的积极性。继续开展村民自治示范活动。当前应着重抓好:(一)村民选举制度。村委会成员,坚持由民主选举产

生。选举要依法办事,加强引导,尊重村民的民主权利,坚持反对和纠正选举中的违法违章活动。(二)村民议事制度。村里的大事,包括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规划、公益事业的兴办以及群众普遍关切的热点问题的处理等,都必须依据有关法规由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大会讨论。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作出决定,不能由个人或少数人说了算。(三)村务公开制度。凡涉及全村群众利益的事情,特别是财务收支、宅基地审批、当年获准生育的妇女名单及各种罚款的处理等,都必须定期向村民张榜公布,接受群众监督。(四)村规民约制度。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根据当地情况,从本村群众迫切要求解决的问题入手,经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民主讨论,制定包括本村干部在内的全体村民都必须遵守的章程,规范大家的行为,并逐步充实内容,完善实施办法。

14、建立健全集体经济组织,充分发挥其生产服务、协调管理、资产积累、资源开发、兴办企业等职能作用。要充实懂经营、会管理的骨干力量,充实服务内容,积极开展服务活动,提高服务质量。根据经济发展的需要,可逐步发展各种专业性服务组织,为农户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引导和帮助农民更有成效地进入市场。集体经济组织内部活动和对外交往,要建立必要的制度。重大事项必须经过民主讨论决定。各业承包要按有关规定办事,认真签订和履行合同。加强财务管理,实行民主理财,定期公布收支,接受服务监督。

15、加强青年、妇女、民兵等组织的建设。党组织要把共青团的建设放在重要位置上,支持团组织的工作,用适合青年特点的方式,把农村中最活跃、最有生气的力量团结起来,充分发挥他们在改革和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要重视、关心农村妇女组织的建设和工作,进一步发挥其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要重视和加强民兵组织建设。要支持群团组织从各自的特

点出发,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活动,为发展经济,共奔小康建功立业。所有的群团组织都要根据所联系群众的职业分布和流动趋势的变化,调整自身的组织设施和工作方式,构建新形势下团结、联系本组织成员的新型纽带。对于不能正常开展活动的村级群团组织,党支部和乡镇党委、群团组织要切实负起责任,逐一分析原因,分别采取措施进行整顿,帮助解决问题。

16、要建立健全村、组治保组织和人民调解组织,培养骨干力量,及时调解民事纠纷,化解人民内部矛盾。要发动组织和依靠群众,搞好群防群治,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反对封建迷信,严禁赌博,制止非法宗教、宗族活动,惩治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和保持农村社会的稳定。今明两年,首先要把邪恶势力横行、社会治安混乱的村坚决整治好,做到整治一个村,就巩固一个村。

六、抓好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基层干部素质

17、全国农村几百万基层干部,是贯彻党在农村的方针政策,完成各项任务,团结带领广大农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骨干力量。这支队伍的主流是好的。但是,相当一部分干部的素质同所担负的任务还不适应。要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培训力度,帮助他们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知识,学习科技和文化。各地都应根据本地情况制定规划,对村级主要干部分期分批地进行培训。每年至少培训 10 天,每次解决几个最急需解决的问题。可以组织村干部轮流到县、乡党校学习,也可以组织到奔小康示范村实地考察,交流经验,互帮互助。

18、要保护和调动农村基层干部的积极性。广大基层干部处在农村工作第一线,肩负的任务重,面临的矛盾多,工作非常辛苦。各级党委、政府和各部门,要满腔热情地关心、帮助、支持他们的工作。(一)政治上关心爱护。对那些公正清廉,奋力工作,为农村发展和进步做出了突出贡献的优秀村干部,要充分肯

定成绩,宣传他们的精神风貌,在社会上形成尊重基层干部的风气。(二)建立适合农村基层特点的激励机制,使村干部干有所为,退有所安,老有所养。提倡干部报酬同工作实绩挂钩,并保证兑现。对群众公认有突出贡献的干部要给予奖励。积极创造条件,建立村干部养老保险制度,或者对离任村干部根据任职时间和贡献给以适当补贴。对一些贫困村中本来很低的干部报酬补贴尚不能兑现的问题,所在县、乡要积极设法解决。特别困难的地方,上级组织应给予必要的帮助。(三)支持村干部依法行使职权,大胆进行工作。要实事求是地评价基层干部的功过是非,公道正派地对待每一个干部。对坚持原则、努力工作的干部要给予支持,有了缺点要从爱护出发耐心进行帮助,属于与上级工作有关的问题,领导要主动承担责任。对于打击报复村干部的行为,要旗帜鲜明地坚决制止,构成犯罪的要依法严惩。(四)要把从优秀村干部中招聘录用乡镇干部作为一项重要制度长期坚持下去,并在实践中加以完善。

19、抓好农村基层干部的思想作风建设。着重教育他们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努力学会在工作中走群众路线,发扬艰苦奋斗、任劳任怨的精神,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个人主义和腐朽生活方式的侵蚀,克服简单粗暴的工作作风,反对弄虚作假。对思想作风有问题的干部,要及时批评教育。对违纪违法的,要及时查处。

七、加强乡镇党委和乡镇政权建设,使其切实担负起加强村级组织建设

20、乡镇党委、政府对村级组织建设负有直接的责任,必须用足够的精力,扎扎实实、坚持不懈地抓好这项工作。要实行严格的责任制,从党政主要负责干部做起,每个乡镇干部都要分工负责,定期住村工作,确保实现村级组织建设“五个好”的目标。县委考察乡镇干部政绩,要把这项工作作为主要内容。

21、所有乡镇机关都应制定本乡镇两个文明建设的发展目标,并落实到每个村和乡镇机关每个单位、每个干部。每年组织村干部和人民代表,对乡镇机关和干部完成任务的情况进行评议,并将评议结果作为决定升降奖惩的依据,县级领导班子成员要注重从优秀的乡镇领导干部中选拔。

22、增强乡镇的管理和协调功能,理顺条块关系。乡镇党委是乡镇各项工作的领导核心,要尽职尽责,充分发挥作用。要围绕中心任务,组织动员县(市)直驻乡镇单位的力量,共同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布置的工作,为村级组织建设服务,为发展农村经济、促进农村进步服务。要抓好县(市)直各部门特别是执法部门驻乡镇单位党的建设,帮助他们认真执行“两公开一监督”制度,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坚决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县(市)有关部门设在乡镇的机构,要区别不同情况,有的放到乡镇管理,有的由乡镇和县直主管部门双重领导。实行双重领导的机构,干部的调动、任免、奖惩必须征得乡镇党委的同意。

八、各级党委要切实加强与改进对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领导

23、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县(市)委要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列入重要日程常抓不懈。党委领导同志要直接联系不同类型的村,经常深入到群众中去,发现和解决问题。在党委领导下,各有关部门要分工负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由党委组织部门或农村工作部门牵头,及时沟通情况,协调工作。省、地、县三级党政机关,要实行部门负责包村,领导干部带头,每年抽出一批干部,以各种形式到乡驻村入户,掌握实情,多办实事,既帮助基层工作,又培养锻炼干部,促进机关作风的转变。这要作为一项制度,长期坚持下去。

24、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县(市)委是关键。县(市)委要切实履行以下职能:制定加强全县(市)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工

作规划,确定每年组织实施的目标和措施;掌握农村基层组织的情况,抓住重点,实行分类指导;督促乡镇党委抓好村级组织建设;搞好村主要干部的培训;研究建立和实施有关乡村干部的激励机制。上级党委应按照这些职责来考核县(市)委抓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的第一负责人,要全面负责。县级领导班子成员每人要联系二、三个村,包括后进村,确定工作目标,经常深入下去,进行具体指导。

25、各级党委对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的督促检查。督促检查的方法,不要只是听汇报,而要深入到乡、村,直接听取基层干部和群众的意见,掌握第一手材料,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把工作不断推向前进。

以上通知,请认真贯彻执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每年要将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进展情况向党中央写出报告。